

簽

110年11月17日於會計室

主旨：110會計年度即將結束，基金預算無整理期，配合彰化縣政府相關期程，預算經費須於12月30日(星期四)前，送達財政處支付科，茲訂定本校各項經費辦理結束時程，請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本年度經費可用額度目前已近用罄，如非必要且緊急之請購或維修，請俟111年度再行申請。
- 二、訂定本校各項經費辦理結束時程如下：
  - (1)12月10日(星期五)：各項請購(含小額採購)之請購案件截止。
  - (2)12月17日(星期五)：各項請購、保費、加班、差旅及休假補助費等經費完成核銷。
  - (3)12月24日(星期五)：下半年專戶存款利息繳庫、零用金結清繳庫、臨時人員12月薪資、兼代課鐘點費等之核銷付款。
- 三、奉核後，公告本校網站並請各處室配合辦理。

承辦單位

佐理員 李麗瓊

會計室 蔡惠靜

校長

教師兼代  
教務主任 徐凱音

代 11/17